

## 附件七

### 《特写常规武器公约》第五号议定书年度报告总览式封面页<sup>1</sup>

缔约国[国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

报告期: 2014年1月1日 至 2014年12月31日  
 (年/月/日) (年/月/日)

表格 A: 为执行议定书第 3 条 (战争遗留爆炸物的清除、排除或销毁) 而采取的步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改变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改变 (上次报告: 2013 年 3 月)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表格 B: 为执行议定书第 4 条 (资料的记录、保存和提供) 而采取的步骤	<input type="checkbox"/> 有改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改变 (上次报告: 2013 年 3 月)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表格 C: 为执行议定书第 5 条 (保护平民群体、平民个体和民用物体免受战争遗留爆炸物危害和影响的其他预防措施) 而采取的步骤	<input type="checkbox"/> 有改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改变 (上次报告: 2013 年 3 月)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表格 D: 为执行议定书第 6 条 (保护人道主义特派团和组织免受战争遗留爆炸物影响的规定) 而采取的步骤	<input type="checkbox"/> 有改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改变 (上次报告: 2013 年 3 月)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表格 E: 为执行议定书第 7 条 (在处理现存战争遗留爆炸物方面提供援助) 而采取的步骤	<input type="checkbox"/> 有改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改变 (上次报告: 2013 年 3 月)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表格 F: 为执行议定书第 8 条 (合作与援助) 而采取的步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改变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改变 (上次报告: 2013 年 3 月)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表格 F(a): 为执行第 8(2) 条 (有战争遗留爆炸物受害者的国家进行援助) 和其他相关事项 而采取的步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改变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改变 (上次报告: 2013 年 3 月)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表格 G: 为执行议定书第 9 条 (一般性预防措施) 而采取的步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改变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改变 (上次报告: 2013 年 3 月)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表格 H: 为执行议定书第 11 条 (遵守) 而采取的步骤	<input type="checkbox"/> 有改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改变 (上次报告: 2013 年 3 月)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表格 I: 其他相关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有改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改变 (上次报告: 2013 年 3 月)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sup>1</sup> 根据《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第五号议定书缔约方第一次会议的相关决定, 在使用《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第五号议定书缔约方第一次会议通过的详细表格提交年度报告时, 如果没有因发生冲突或因按照第五号议定书的规定采取措施而使战争遗留爆炸物的情况发生很大变化, 或如果年度报告中的一些表格所提供的情况与以往的报告相同, 则可使用本封面页作为补充。

按照议定书第 10 条第 2 款(b)项和第五号议定书缔约方  
第一次会议的决定提交报告时使用的表格

(第一次会议在 2007 年 11 月 5 日第二次全体会议上通过)

缔约方：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联络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军控司

电话：86-10-65963900

传真：86-10-65963909

电邮：jks3@mfa.gov.cn.....

(组织，电话，传真，电邮)

提交日期：...2015 年 3 月.....

这些资料可提供给其他有关方面和相关组织

可以

不可以

部分可以，只可提供下列各表

A  B  C  D  E  F  G  H  I

**表格 A 为执行议定书第 3 条(战争遗留爆炸物的消除、排除或销毁)而采取的步骤**

缔约方： ... 中华人民共和国.....

[报告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为执行第 3 条的规定而采取的步骤

1、中国军方按计划继续销毁和处理了一批不符合经修订《地雷议定书》技术要求的老旧防步兵地雷及其他爆炸物品。

2、为进一步做好相关地雷及其他爆炸物品的安全与洁净销毁，军方组织了“全军库存地雷销毁技术培训班”，对来自全军各有关机构的 27 名地爆器材与销毁技术骨干进行了培训。

3、中国军方从人道主义扫雷的实际需要出发，完成了对某型探雷器的技术改进和新型爆破作业工具包的研制。

4、解放军理工大学启动了利用柔性聚能切割装药和高能燃烧剂销毁战争遗留爆炸物的技术研究工作。

5、中国公安部门开展缉枪治爆专项活动，全力做好群众上缴及检查发现的战争遗留爆炸物的清除、排除及销毁工作，共处置炮弹 6707 枚、航弹 1642 枚、手榴弹 3113 枚、地雷 926 枚、其他战争遗留爆炸物 13511 枚。各地公安机关会同军队部门圆满完成吉林辽源、福建厦门、海南海口等多起有重大隐患的战争遗留爆炸物处置销毁工作，内蒙古自治区公安机关完成了乌兰察布市凉城县战争遗留爆炸物前期处置工作。

任何其他相关资料

**表格 B** 为执行议定书第 4 条(资料的记录、保存和提供)而采取的步骤

缔约方: .....

[报告期: .....至.....]

为执行第 4 条及技术附件的规定而采取的步骤

任何其他相关资料

**表格 C** 为执行议定书第 5 条(保护平民群体、平民个体和民用物体免受战争遗留爆炸物危害和影响的其他预防措施)而采取的步骤

缔约方: .....

[报告期: .....至.....]

为执行第 5 条及技术附件的规定而采取的步骤

任何其他相关资料

**表格 D** 为执行议定书第 6 条(保护人道主义特派团和组织免受战争遗留爆炸物影响的规定)而采取的步骤

缔约方: .....

[报告期: .....至.....]

为执行第 6 条的规定而采取的步骤

任何其他相关资料

**表格 E** 为执行议定书第 7 条(在处理现存战争遗留爆炸物方面提供援助)而采取的步骤

缔约方： ..... 中华人民共和国.....

[报告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为执行第 7 条的规定而采取的步骤

任何其他相关资料

**表格 F 为执行议定书第 8 条(合作与援助)而采取的步骤**

缔约方： .....

[报告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为执行第 8 条的规定而采取的步骤

**1、参加东盟“10+8”防长会人道主义扫雷专家会议**

2014 年 6 月 17 至 18 日，中国军方参加了在越南召开的“10+8”防长会人道主义扫雷专家会第一次会议，就地雷和未爆弹药处理的经验进行了交流，并与有关国家就开展人道主义扫雷合作进行磋商。

2014 年 12 月 3 至 4 日，中国军方参加了在印度召开的“10+8”防长会人道主义扫雷专家会第二次会议，就东盟范围内地雷和未爆弹药排除进展、合作机制、援助计划等问题进行深入交流。

**2、为在华培训的军官开设“国际地雷问题和地雷公约”专题讲座**

2014 年解放军工程学院为先后在华培训的柬埔寨、阿富汗、老挝、莱索托、贝宁等 23 个国家的 69 名军官开设“国际地雷问题和地雷公约”专题讲座。

**3、为相关雷患国提供扫雷技术培训**

分别于 2013 年 4 月、8 月在华为阿富汗、柬埔寨举办战争遗留爆炸物和地雷清理技术培训班，共培训 50 余名扫雷作业人员并赠送探扫雷器材。

**4、与相关雷患国进行深入交流**

2014 年 9 月，柬埔寨地雷行动机构负责人应邀访华，与中国外交部、国防部官员会见，就中国地雷政策深入交换意见，并赴徐州工程兵学院、南京解放军理工大学考察参观。

任何其他相关资料



**表 F(a)** 有战争遗留爆炸物受害者的国家为执行第 8 条第 2 款相关规定(受害者援助)而采取的步骤

缔约方：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报告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为执行第 8 条第 2 款的相关规定而采取的步骤：

中国政府加大投入，积极扶持已消除雷患的边境地区进行善后重建，为其经济发展提供政策支持；为当地地雷受害者提供资金、物资、医疗等多方面援助，帮助其重返社会。

其他相关信息，以《受害者援助行动计划》为指导：

**表格 G 为执行议定书第 9 条(一般性预防措施)而采取的步骤**

缔约方： .....

[报告期： .....至.....]

为执行第 9 条及技术附件的规定而采取的步骤

组织开展缉枪治爆专项行动，切实加强爆炸物安全管理。2014 年，部署全国公安机关以缉枪治爆专项行动为载体，全面开展矿区爆炸物品、硝酸铵专项治理，解决深层次、源头性问题，取得了显著成效。全国共查破案件 4575 起，打掉非法制贩团伙 44 个，捣毁非法制造窝点 291 个，整改消除隐患 1.4 万起，收缴炸药 1880 吨，雷管 448 万枚。

任何其他相关资料

**表格 H** 为执行议定书第 11 条(遵守)而采取的步骤

缔约方： .....

[报告期： .....至.....]

为执行第 11 条的规定而采取的步骤

任何其他相关资料

**表格 I 其他相关事项**

缔约方： .....

[报告期： .....至.....]

任何其他相关资料